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拟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请询价对象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

重要提示

1、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诺生物"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0号文核准。三诺生物的股票代码为300298，该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申购。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网下发行占本次最终发行数量的20%，即不超过44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最终发行数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3、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为T日（2012年3月6日），参与申购的投资者为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申购前确认是否具备创业板投资资格。

4、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询价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登记备案的机构，包括保荐人（主承销商）自主推荐、已向协会备案的询价对象。

5、询价对象参与初步询价时，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为报价主体，由询价对象代为报价。2012年3月1日（T-3日）12:00前已完成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方可参与初步询价，但下列情况除外：

（1）与发行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具有实际控制关系的询价对象管理的配售对象；

（2）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

6、配售对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时，须同时申报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每个配售对象最多可申报三档价格。配售对象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自行确定申报价格和申报数量。申报价格不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部分为有效报价。申报价格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的报价部分为无效报价，将不能参与网下申购。

7、为促进询价对象认真定价，综合考虑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及中信证券研究员对发行人的合理估值区间，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配售对象的最低申购数量和申报数量变动最小单位即"申购单位"均设定为88万股，即配售对象的每档申报数量必须是88万股的整数倍，每个配售对象的累计申购数量不得超过网下发行数量440万股。

8、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

9、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参考公司基本面及成长性、募集资金需求、可比上市公司和市场环境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

10、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本次摇号采用按申购单位（88万股）配号的方法，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将对申购资金有效的配售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记录的时间顺序进行排列，依次配流水号，每个配售对象获配号的个数等于其有效申购量除以"申购单位"（88万股）。然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5个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可获配88万股。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等于440万股，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按照配售对象的实际申购数量直接进行配售。

如出现网上申购不足向网下回拨的情况，网下发行数量将相应增加，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回拨规则增加中签号个数。

11、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参与网下申购时，须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的乘积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将视其为违约，违约情况将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12、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12年3月8日在《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中公布配售对象的报价情况。

13、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12年2月27日（T-6日）至2012年3月1日（T-3日），组织本次发行的路演推介和初步询价。只有符合要求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方可参加路演推介，路演推介的具体安排见本公告"二、网下推介具体安排"，有意参加初步询价和推介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可以自主选择在深圳、上海和北京参加现场推介会。

14、回拨安排：若T日出现网上申购不足的情况，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回拨数量不低于网上申购不足部分且为88万股（网下申购单位）的整数倍，由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认购；网下机构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该申购不足部分的，未足额认购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推荐的投资者认购。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公告相关回拨事宜。

15、本次发行可能因下列情形中止：初步询价结束后，提供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足20家；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440万股；网上申购不足，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的；网下报价情况未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预期。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重新启动发行等事项。

16、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获配股票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17、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中有关初步询价的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仔细阅读2012年2月24日（T-7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和本公司网站（http://www.sinocare.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一、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T-7日	2012年2月24日（周五）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T-6日	2012年2月27日（周一）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路演推介
T-5日	2012年2月28日（周二）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路演推介
T-4日	2012年2月29日（周三）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路演推介
T-3日	2012年3月1日（周四）	初步询价截止日（15:00截止）
T-2日	2012年3月2日（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可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名单及其有效申报数量，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12年3月5日（周一）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12年3月6日（周二）	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日（9:30-15:00，有效到账时间为15:00之前）； 网上发行申购、缴款日（9:30-11:30，13:00-15:00） 网下申购资金验资，网下发行配号
T+1日	2012年3月7日（周三）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网下发行摇号抽签
T+2日	2012年3月8日（周四）	刊登《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款，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3日	2012年3月9日（周五）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

注：1、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二、网下推介具体安排

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12年2月27日（T-6日）、2012年2月28日（T-5日）和2012年2月29日（T-4日），在深圳、上海和北京向询价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安排如下：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点
2012年2月27日（T-6日，周一）	10:00-11:30	深圳福田星河丽思卡尔顿大酒店宴会厅2+3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16号
2012年2月28日（T-5日，周二）	10:00-11:30	上海金茂君悦大酒店嘉宾厅2+3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
2012年2月29日（T-4日，周三）	10:00-11:30	北京远通维景大酒店远通盛宴厅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30号楼

如对现场推介会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咨询联系电话（010）6083 3600。

三、初步询价安排

1、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2、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12年2月27日（T-6日）至2012年3月1日（T-3日）期间每个交易日的9:30至15:00。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间内由其所属询价对象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提交报价，申报申购价格及申购数量。

3、本次询价以配售对象为报价单位，采取价格与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每个配售对象每次可以最多申报三档申购价格，申报价格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各档申购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相互独立。每一档申报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下限为88万股，申报数量变动最小单位即"申购单位"为88万股，即每个配售对象的每档申购数量必须是88万股的整数倍；同时每档申报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之和不得超过网下发行量440万股。

申报申购数量及申购价格时应注意：

①每一配售对象最多可填写三档申购价格；

②假设某一配售对象填写了三档申购价格分别是P1、P2、P3，，且P1>P2>P3，对应的申购数量分别为Q1、Q2、Q3，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P，则若P>P1，则该配售对象不能参与网下发行；若P1≥P>P2，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若P2≥P>P3，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Q2；若P3≥P，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Q2+Q3。

4、配售对象申报的以下情形将被视为无效：配售对象未在初步询价截止日2012年3月1日（T-3日）12:00前完成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代码及名称、银行收付款账户名称和账号等申报信息与备案信息不一致的；申报价格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对应的申报数量；累计申报数量超过440万股以上的部分。

5、询价对象每次申报一经提交不得撤销。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报价或申报数量的，应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具体原因。询价对象每次申报及修改情况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6、配售对象的托管席位号系办理股份登记的重要信息，托管席位号错误将会导致无法办理股份登记或股份登记有误，请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正确填写其托管席位号，如发现填报有误请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四、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少波
住　所：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M0栋北三楼
电　话：（0731）8416 4629
联系人：王飞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电　话：（010）6083 3600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4日

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40号文核准，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和本公司网站（www.sinocare.com.cn），并置备于本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股票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2,20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
发行对象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发行日期	T日（网上申购日为2012年3月6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今日本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发行人联系地址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M0栋北三楼
发行人联系电话	（0731）8416 4629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10）6083 3600

发行人：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4日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 82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300万股，即本次发行总量的20.00%；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2年2月27日(周一)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 http://rsc.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请阅读2012年2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上的《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6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148,848,709.96	1,882,482,545.00	14.15%
营业利润	366,081,245.81	354,629,993.31	3.23%
利润总额	374,094,374.21	362,266,873.44	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095,931.69	267,991,057.94	3.7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5	0.62	-1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9%	18.56%	-7.7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246,567,308.84	2,911,494,958.66	1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32,778,526.37	2,608,400,120.83	0.93%
股本	507,000,000.00	253,50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19	10.29	-49.5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营业总收入保持持续增长态势，实现了预期净利润的同比增长，符合公司年度预期，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但同时材料采购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的增长也给公司业绩带来了一定影响，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4.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77%。

2、报告期内，公司股本较去年同期增加1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较去年同期减少49.56%，主要原因是公司进行了分红派息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总股本由253,500,000股增至507,000,000股，从而导致股本上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下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1年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12-003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2年02月22日15:00时在南安市成功科技开发区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秀玉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02月1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5名，其中，董事张学清因病请假，于会前参加了对天津项目的考察、审议了会议有关材料，并委托黄如良董事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游相华因公出差授权委托独立董事李玉生代为表决；其他董事均亲自到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并逐项表决各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及设立全资子公司、分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及设立全资子公司、分公司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竞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竞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2年3月10日在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开发区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会议将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及设立全资子公司、分公司的议案》、《关于竞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12-004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及设立天津全资子公司、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超募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513号文批准，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11月1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0.19元，募集资金总额计50,47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87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605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15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20180号《验资报告》确认。

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①投资7000万元用于气体自动灭火系统项目；②投资4000万元用于消防水炮灭火系统项目；③投资3000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和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发行完成后，扣除预定募集资金，公司实际超募了33,605万元，超募资金全部存放于专管账户内。

二、前次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1年4月23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如下用途：

1、使用超募资金中的3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福建天广消防技术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2、使用超募资金中的2000万元用于购买100亩（单价：20万元/亩）位于南安市成功科技开发区第三期的土地使用权。

3、使用超募资金中的4890万元归还公司用于主营业务的贷款。

以上三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出具了专题核查意见，并于2011年4月26日进行了公告。

截至2012年1月31日，公司尚可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不含银行存款利息）为23,715万元。

三、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2012年2月15日，公司分别与天津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天津签署了《合作协议书》、《合作意向书》，公司将在天津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并通过子公司购买项目公司100%股权的方式，整体收购位于天津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天保睿海创业园的天保临港标准厂房和土地，以达到收购天保临港现状厂房和土地之目的。在此基础上，投资4.7亿元人民币，建设北方消防产品大型生产基地、研发基地、营销中心、消防系统工程技术服务中心项目。

2、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天津滨海新区投资建设北方消防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的议案》，并于2012年2月14日进行了公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及设立天津全资子公司、分公司的议案》。

四、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①现金出资。

②资金来源：超募资金、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①成立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广消防（天津）有限公司"（下称"天津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定的名称为准。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

投资规模：4.7亿元，其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5000万元，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拟建设项目包括供水及灭火器材、自动灭火系统、工业消防系统和设备（含海洋工程及石化灭火系统设备项目）、交通运输灭火系统与设备项目、家用消防灭火设备项目、研发中心和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办公楼、宿舍配套设施等。

经营范围：消防器材、消防设备、耐火建筑构配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维保与技术服务。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经营管理：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均由公司派出，并按照有关程序进行。

②成立"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下称"天津分公司"）

经营范围：消防器材、消防设备、耐火建筑构配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维保与技术服务。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经营管理：管理人员均由公司任命。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设立天津公司及天津分公司，投资建设北方消防产品研发、生产基地，是顺应我国经济快速发展与社会现代化程度不断提高的内在要求，致力于解决公共消防安全基础建设需求落后于经济社会发展的矛盾，依据国家进一步加强消防产品建设的具体要求，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实施"立足福建、布局全国"战略，缓解产能严重不足的"瓶颈"，提升品牌形象，稳固行业领先地位，实现跨越式发展而做出的重大举措。

2、存在的风险

天津公司成立后，尚存在诸如竞买股权、竞买价格、招收员工、生产经营、组织管理、原材料价格波动、财务政策、市场变化及市场竞争风险等的不确定性。公司本次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项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成立天津公司及天津分公司，投资建设大型现代化消防灭火系统和设备研发及生产基地，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1亿元超募资金设立天津公司，并设立天津分公司，由天津公司竞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在此基础上投资建设大型现代化消防灭火系统和设备研发及生产基地，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缓解产能严重不足的"瓶颈"，进一步提升品牌形象和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竞争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鉴于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对公司具有上述积极影响，同意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安排。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将提升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鉴于天广消防本次超募资金仍运用于主营业务，资金使用计划合理，因此，本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均同意天广消防上述超募资金使用安排，但是，上述超募资金使用安排尚需获得天广消防的独立董事同意，并经天广消防董事会、天广消防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八、其他

公司将及时披露对外投资的审议、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十一、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及设立天津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和竞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独立意见》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12-005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本次项目实施过程中尚重大不确定性，本项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1、收购股权基本情况

①交易各方当事人名称

出售股权公司名称：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公司名称：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②交易标的名称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股权的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③购买价格

上述股权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竞买方式购买，购买价格上限：不超过1.8亿元。

本次购买股权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④协议签署日期

2012年2月15日，公司分别与天津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天津签署了《合作协议书》及《合作意向书》。

2、该标的情况

①标的股权由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股权，权属清晰，无须征得第三方同意。

②标的股权公司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没有开展任何生产经营业务，没有负债及其他纠纷，无须征得其他第三方同意。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三道166号投资服务中心C区4楼

法定代表人：邢国友

注册资本：人民币125亿元

成立时间：2008年12月17日

营业执照号码：120000000007724

经营范围：对房地产业、国际与国内贸易、仓储物流业、金融业、高新技术产业、基础设施建设进行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国际贸易；仓储（危险品除外）；货运代理；自有设备租赁；物业服务（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主要股东：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2、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任何关系。

据公司所知，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任何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三道166号投资服务中心的管委会办公用房C区531-1

法定代表人：张铬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1年12月23日

营业执照号码：2011600082950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基础设施、商业设施建设进行投资，商品房销售代理；物业管理；室内装修；以上相关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主要财务资料（截止2012年1月31日，未经审计）：总资产：16400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6400万元，主要包括土地及厂房。负债：1.34亿；所有者权益：3000万元；营业收入：0元；利润：0元。

资产所在地：天津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天保睿海创业园。

该部分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

2、标的资产帐面价值：16400万元

3、标的资产所属土地性质：工业厂房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成交金额不超过1.8亿元，具体金额以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竞拍价格为准。

支付方式：现金，一次性支付。

2、交易定价依据

以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竞拍成交价格为准。

3、资金来源

公司超募资金。

4、交易标的交付和过户

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竞拍成功后，3天内办理股权及产权过户手续。

五、涉及收购的其他安排

1、收购该标的股权后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问题。

2、收购该标的股权后，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独立经营，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与公司相对独立，公司按照母子公司体制进行管理。

3、本次收购股权与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关。

六、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收购标的股权的意图

公司通过在天津设立全资子公司天广消防（天津）有限公司，并通过全资子公司整体收购标的公司100%股权的方式，获得位于天津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天保睿海创业园的天保临港标准厂房和土地，并在此基础上，投资建设公司北方消防产品大型研发生产、基地。

2、对公司的影响

①短期内，公司将支付大笔资金，对公司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②股权收购成功后，将加快公司北方大型现代化消防灭火系统和设备生产及研发基地的建设步伐，缓解公司产能瓶颈，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增厚公司业绩，实现"布局全国"的战略规划构想产生积极影响。

七、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1亿元超募资金设立天广消防（天津）有限公司，并设立天津分公司，由天广消防（天津）有限公司竞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在此基础上投资建设大型现代化消防灭火系统和设备研发及生产基地，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缓解产能严重不足的"瓶颈"，进一步提升品牌形象和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竞争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鉴于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对公司具有上述积极影响，同意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安排。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将提升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鉴于天广消防本次超募资金仍运用于主营业务，资金使用计划合理，因此，本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均同意天广消防上述超募资金使用安排，但是，上述超募资金使用安排尚需获得天广消防的独立董事同意，并经天广消防董事会、天广消防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九、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及设立天津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和竞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独立意见的独立意见》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12-006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12年3月10日在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开发区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3月10日（星期六）上午10:00

3、会议地点：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工业区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5、股权登记日：2012年3月5日（星期一）

6、会议出席对象：

①截至2012年3月5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及设立全资子公司、分公司的议案》；

2、《关于竞买天津天保嘉辉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3月9日（星期五），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

2、登记地点：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工业区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①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②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③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④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